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6)

**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及
選舉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告**

會議召集、召開和出席情況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本次會議」）於2016年3月4日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新華保險大廈以現場會議形式召開。

本次會議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召集，由董事長康典先生主持。本次會議以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僅適用於A股股東）相結合的方式進行表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被本公司委任為本次會議的監票人。

本次會議的召集、召開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以及《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在任董事13人，出席10人；本公司在任監事7人，出席6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出席本次會議。本公司部份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

本公司於本次會議召開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19,546,600股，其中A股及H股分別為2,085,439,340股及1,034,107,260股，此為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本次會議上投票表示贊成、反對或棄權的股份總數。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作為提名鄭偉先生的股東於「選舉鄭偉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上迴避投票，寶鋼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提名李湘魯先生的股東於「選舉李湘魯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上迴避投票。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除上述限制外，所有股東於本次會議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且概無股東於本次會議考慮的事宜上擁有重大利益，並須於本次會議上放棄投票。

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及股東授權代表情況如下：

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及股東授權代表人數(家)	17
其中：A股股東人數	15
H股股東人數	2
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1,828,277,114
其中：A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1,452,692,498
H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375,584,616
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58.607142
其中：A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46.567424
H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12.039718

議案審議情況

已於本次會議上所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有表決權 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發行2016年資本補充債券的議案(修訂)》	1,817,711,599 99.422105	10,162,715 0.555863	402,800 0.02203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此項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本次資本補充債券募集方案尚待監管部門批准。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有表決權 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2.	逐項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具體如下：			
2.1	選舉萬峰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1,821,852,504 99.648598	6,021,810 0.329370	402,800 0.022032
2.2	選舉黎宗劍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1,816,600,536 99.361334	11,273,778 0.616634	402,800 0.022032
2.3	選舉劉向東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1,787,560,669 97.772961	40,313,645 2.205007	402,800 0.022032
2.4	選舉陳遠玲女士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1,816,600,536 99.361334	11,273,778 0.616634	402,800 0.022032
2.5	選舉吳琨宗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1,663,912,368 91.009856	163,961,946 8.968112	402,800 0.022032
2.6	選舉胡愛民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1,816,600,536 99.361334	11,273,778 0.616634	402,800 0.022032
2.7	選舉DACEY John Robert (杜尚瑞) 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1,813,186,836 99.174618	14,687,478 0.803350	402,800 0.022032
2.8	選舉章國政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1,816,600,536 99.361334	11,273,778 0.616634	402,800 0.022032
2.9	選舉李湘魯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356,661,728 99.970289	400 0.000029	402,800 0.029682
2.10	選舉梁定邦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827,686,714 99.967707	187,600 0.010261	402,800 0.022032
2.11	選舉鄭偉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850,343,380 99.952606	400 0.000047	402,800 0.047347
由於此議案的每個項目的贊成票數均超過二分之一，此議案的每個項目均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有表決權 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3.	逐項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具體如下：			
3.1	選舉王成然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814,812,112 99.263514	13,062,202 0.714454	402,800 0.022032
3.2	選舉劉智勇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814,812,112 99.263514	13,062,202 0.714454	402,800 0.022032
3.3	選舉林智暉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825,099,049 99.826172	2,775,265 0.151796	402,800 0.022032
由於此議案的每個項目的贊成票數均超過二分之一，此議案的每個項目均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4.	逐項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補充議案》，具體如下：			
4.1	選舉CAMPBELL Robert David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827,370,936 99.950435	503,378 0.027533	402,800 0.022032
4.2	選舉方中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826,891,071 99.924189	983,243 0.053779	402,800 0.022032
由於此議案的每個項目的贊成票數均超過二分之一，此議案的每個項目均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有關議案的全文，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1月18日發佈的本次會議通函及2016年2月19日發佈的本次會議之補充公告。

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

於本次會議，《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及《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補充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正式批准。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黎宗劍先生、陳遠玲女士、胡愛民先生、章國政先生、李湘魯先生、梁定邦先生及鄭偉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尚待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梁定邦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其在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前提條件。董事的履歷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1月18日發佈的本次會議通函及2016年2月19日發佈的本次會議之補充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選舉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監事

於本次會議，《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正式批准。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劉智勇先生及林智暉先生的監事任職資格尚待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股東代表監事的履歷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1月18日發佈的本次會議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本公司宣佈，本公司通過職工網絡投票等民主方式選舉汪中柱先生及畢濤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汪中柱先生及畢濤先生的履歷載列如下：

汪中柱先生，48歲，自2011年1月擔任本公司紀檢監察室主任，並兼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新華卓越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新華家園養老企業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新華世紀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新華人壽保險合肥後援中心建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監事。汪先生長期從事紀檢監察工作。自1988年7月至2010年3月，汪先生歷任中央紀委監察部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正處級紀檢監察員及處長。自2010年4月至2011年1月，汪先生擔任本公司稽察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汪先生於1988年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投資經濟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畢濤先生，41歲，自2016年1月擔任本公司審計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並兼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新華家園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新華家園養老企業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新華家園養老投資管理（海南）有限公司、新華家園尚穀（北京）置業有限責任公司、新華世紀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新華人壽保險合肥後援中心建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監事。自2003年10月至2010年9月，畢先生歷任本公司山東分公司審計室主任、風險管控部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自2010年9月至2016年1月，畢先生歷任本公司審計部規劃管理處副處長、處長，審計部總經理助理。畢先生於1999年獲得山東財政學院會計學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汪中柱先生及畢濤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其任期自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成立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職工代表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監事袍金，而是依據其在本公司的具體管理職位取得相應薪酬。

除上述所披露外，上述職工代表監事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無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發佈日，上述職工代表監事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具《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上述職工代表監事確認，概無與彼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

律師見證情況

本公司委託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見證本次會議。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委派吳剛律師、奚瑩律師出席本次會議，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認為本次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及股東授權代表的資格、召集人的資格、議案的表決程序及表決結果等相關事宜均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會議通過的決議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康典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6年3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康典和萬峰；非執行董事為趙海英、孟興國、劉向東、吳琨宗和DACEY John Robert；獨立非執行董事為CAMPBELL Robert David、陳憲平、王聿中、張宏新、趙華和方中。